

## 附錄一

### (一) 河川區域劃定勘測報告章節架構

封面說明：

◎第一封面下款經濟部水利署

第二封面為一般紙，下款分列主辦機關及執行單位

◎報告封面、封底及書脊格式請依據經濟部水利署「出版品編號申請」及「光碟電子檔繳交」作業說明(最新版)規定辦理。

經濟部



『第一封面』

○○溪水系○○溪  
河川區域劃定勘測報告



經濟部水利署

中華民國○○○年○○月

經濟部



『第二封面』

○○溪水系○○溪  
河川區域劃定勘測報告



主辦機關：經濟部水利署第○河川局

執行單位：○○○○○○○○

中華民國○○○年○○月

# 流域（集水區）位置圖

## 目錄

### 壹、劃定目的及範圍

- 一、劃定目的
- 二、劃定範圍

### 貳、流域（集水區）概況

- 一、地理位置
- 二、河川特性
- 三、河川治理概述
  - (一) 河防及相關建造物
  - (二) 治理規劃及治理計畫
- 四、河川管理概述
- 五、都市計畫或其他特定區域

### 參、測量成果概述

- 一、平面控制
- 二、高程控制
- 三、斷面樁埋設及測量
- 四、水道橫斷面測量
- 五、河岸地形測量

### 肆、水文分析及水理演算概述

- 一、水文分析概述
  - (一) 水文報告審查情形
  - (二) 暴雨分析
  - (三) 洪水流量分析
  - (四) 洪水流量選定
- 二、水理演算概述
  - (一) 水理報告審查情形
  - (二) 水理演算模式
  - (三) 河道糙率係數選用
  - (四) 邊界條件及演算範圍
  - (五) 水理演算成果

## 伍、河川圖籍製作及河川區域劃定作業

### 一、圖籍製作

(一) 地籍、影像及特定區域等圖資說明

(二) 圖籍套繪

### 二、河川區域劃定依據及原則

### 三、河川區域劃定說明

### 四、其他特殊情形說明

## 陸、河川區域劃定成果

### 一、公告圖籍說明

### 二、劃入土地面積說明

### 三、參考圖資及使用注意事項

## 柒、其他配合事項協商情形

## 圖目錄

圖 1 河川區域劃定範圍示意圖

圖 2 都市計畫及特定區涉及河川區域圖

圖 3 測量基本控制點分布圖

圖 4 斷面位置布置圖

圖 5 水文站分布圖

圖 6 2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分配圖

圖 7 25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分配圖

圖 8 水道縱斷面水理演算成果圖

圖 9 河川圖籍接續一覽圖

圖 10 劃定河川區域河段涉及都市計畫範圍圖

## 表目錄

表 1 計畫河段現有河防建造物一覽表

表 2 計畫河段現有跨河建造物一覽表

表 3 治理規劃及治理計畫辦理情形及公告一覽表

表 4 測量成果查驗事項表

- 表 5 平面控制測量引用已知控制點一覽表  
表 6 平面控制測量已知控制點檢測一覽表  
表 7 水準控制測量引用已知水準點一覽表  
表 8 水準控制測量已知水準點檢測一覽表  
表 9 斷面椿測量成果表  
表 10 -1 雨量站況表  
表 10 -2 水文流量站況表  
表 11 洪峰流量分析比較表  
表 12 2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分配表  
表 13 25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分配表  
表 14 各河道糙率係數表  
表 15 2 年重現期距水理演算成果表  
表 16 25 年重現期距水理演算成果表  
表 17 計畫河段地籍圖資一覽表  
表 18 河川區域劃定說明表  
表 19 本次劃入河川區域土地面積總表  
表 20 相關圖資成果統計表

【圖表序號得依實際編排調整】

## 附錄

- 附錄一 水道橫斷面成果圖  
附錄二 河川區域劃定成果圖(含接續一覽圖)  
附錄三 水文、水理審查同意文及水文分析報告摘要表  
附錄四 歷次審查(含水文水理)會議紀錄及意見處理表  
附錄五 地方說明會(含開會通知、簽到簿及會議紀錄)

# 河川區域劃定勘測報告章節內容說明

## 流域（集水區）位置圖

- 繪製該流域（集水區）與相鄰流域（集水區）之相關位置，並標明河川（含主要支流）、行政區域、其他鄰近流域、交通或其他重要地標，如附圖。
- 底圖採本署編製之水系流域地形圖或國土測繪中心編製之電子地圖並以清晰呈現為原則。
- 考量流域（集水區）範圍以 A3 圖幅大小（含指北針、直線比例尺及圖例）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

## 壹、劃定目的及範圍

### 一、劃定目的

- 敘述辦理河川區域劃定之緣起及目的。

### 二、劃定範圍

- 敘述河川界點（含公告日期、文號）及本次河川區域劃定之起終點，如圖 1。

## 貳、流域（集水區）概況

### 一、地理位置

- 應配合流域（集水區）位置圖說明本勘測河段之行政區域等地理位置。

### 二、河川特性

- 敘述流域（集水區）之面積、河流長度、地形、地質、河床坡降及土地使用情形等。

### 三、河川治理概述

#### （一）河防及相關建造物

- 說明勘測範圍內之現況河防建造物、跨河建造物等，如表 1、表 2。

## (二) 治理規劃及治理計畫

➤詳列歷年治理規劃及治理計畫之辦理與核定公告情形，如表 3。

### 四、河川管理概述

➤說明以往各時期之河川管理機關及河川管理概況。

### 五、都市計畫或其他特定區域

➤敘明劃定範圍內有無涉及都市計畫或其他特定區範圍及原住民保留地、國有林班地、保安林、水庫蓄水範圍等，如圖 2。

### 參、測量成果概述

➤說明測量成果概要、施測時間及查驗情形，如表 4。

#### 一、平面控制

➤說明平面測量引用已知平面控制點資料、測量方法及檢測結果等，如表 5、表 6 及圖 3(含平面控制點及水準點)。

#### 二、高程控制

➤說明高程測量引用已知水準點資料、測量方法及檢測結果等，如表 7、表 8 及圖 3(含平面控制點及水準點)。

#### 三、斷面樁埋設及測量

➤說明勘測範圍內兩岸斷面樁、既有斷面樁及本次斷面樁埋設數量，敘述水道橫斷面布置，如圖 4。

➤說明斷面樁平面、高程測量方法及斷面樁測量成果等，新埋設斷面樁應註明，如表 9。

#### 四、水道橫斷面測量

➤說明水道橫斷面測量方法、兩岸測量範圍、施測重點及測量成果等，測量成果如附錄一。

## 五、河岸地形測量

- 敘述兩岸地形地物之測量方法、測量範圍、施測重點及測量成果等，測量成果如附錄二。

## 肆、水文分析及水理演算概述

### 一、水文分析概述

#### (一) 水文報告審查情形

- 水文分析如係本次勘測計畫分析並送水利署審查者，說明水文報告經主辦機關初審及水利署複審過程，敘明水利署審查同意函文之日期與文號，如附錄三，審查會議紀錄如附錄四。
- 水文分析如係引用同一河段所屬水系 5 年內審查同意之河川治理規劃或檢討報告或其水文分析報告內之 2 年及 25 年重現期距洪水流量者，應敘明引用報告之名稱，及該報告經水利署審查同意函文之日期與文號，如附錄三。並說明主辦機關審定本次採用或推算洪峰流量之過程，審查會議紀錄如附錄四。
- 檢附水利署審查同意之水文分析報告摘要表，如附錄三。

#### (二) 暴雨分析

- 說明選定之水文控制點、雨量站及水位流量站等，如圖 5 及表 10。
- 說明為進行水文分析所需之各水文控制點之地文參數，如附錄三水文報告摘要表( 控制點地文參數 )。
- 說明暴雨頻率分析採行之平均雨量分析方法及機率分布選用，各控制點不同重現期距之暴雨量頻率分析成果如附錄三水文報告摘要表( 暴雨頻率分析 )。
- 說明雨型設計採行之方法及挑選之暴雨事件，暴雨設計雨型如附錄三水文報告摘要表( 雨型設計 )
- 水文分析如係引用同一河段所屬水系 5 年內審查同意之河川治理規劃或檢討報告或其水文分析報告內之 2 年及 25 年重現期距洪水流量者，簡要說明該報告洪水流量成果選定之雨量站(或流量站)，暴雨頻率分析方法、雨型設計方法、洪水流量分析方法等，成果詳如附錄三水文報告摘要表 ( 控制點地文參數。暴雨頻率分析、雨型設計 )。

### (三) 洪水流量分析

- 水文分析如係本次勘測計畫分析並送水利署審定者，說明進行分析採用之降雨逕流模式、實測流量頻率分析及機率分布選用等方法，各模式分析成果比較如表 11。
- 就降雨逕流分析方法推求之洪峰流量、實測流量頻率分析結果或相關文獻報告等結果進行比較，建議採用成果並說明採用之理由。
- 水文分析如係引用同一河段所屬水系 5 年內審查同意之河川治理規劃或檢討報告或其水文分析報告內之 2 年及 25 年重現期距洪水流量者，須同時列出既有及新增控制點之分析成果如表 12 及表 13。並說明係直接採用或利用面積比法推算洪峰流量，以面積比法推算者所採用之迴歸係數，得依過去經驗或其他分析成果予以推求，迴歸係數推求後再以面積比法計算洪峰流量。

### (四) 洪水流量選定

- 說明水文分析採用之水文資料最晚年份迄今該流域(集水區)是否有重大水文事件，及近年水文事件對前述分析採用之 2 年及 25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成果是否有影響。
- 說明各水文控制點選定 2 年及 25 年重現期距之洪峰流量及比流量，如圖 6、圖 7、表 12 及表 13。

## 二、水理演算概述

### (一) 水理報告審查情形

- 說明主辦機關審查同意函文之日期與文號，如附錄三。並敘明水理報告經主辦機關審查過程，審查會議紀錄如附錄四。

### (二) 水理演算模式

- 說明水理分析採用之演算模式。

### (三) 河道糙率係數選用

- 說明分析選用之河道糙率係數(如曼寧 n 值)，及其選用原因，如表 14。

#### (四) 邊界條件及演算範圍

- 說明水理演算演算範圍，採用之起算斷面與其 2 年及 25 年重現期距起算水位，並說明選用原因。

#### (五) 水理演算成果

- 說明 2 年及 25 年重現期距洪水位演算成果，如表 15、表 16、圖 8 及附錄一。

### 伍、河川圖籍製作及河川區域劃定作業

#### 一、圖籍製作

##### (一) 地籍、影像及特定區域等圖資說明

- 說明與計畫有關之地形測量、水道治理計畫線、用地範圍線、地籍、影像及特定區域等圖資之資料來源、製作或提供時間等。
- 水道治理計畫線、用地範圍線均應採用最新公告河川圖籍，並需核對所套繪之圖資與公告紙圖內容是否一致。
- 地籍圖資需依地段別敘明各地段地籍之行政區別、地政、段代碼、測量方法、成圖年月、測圖坐標系統(未經坐標轉換及對位前) 及資料提供時間等，如表 17。

##### (二) 圖籍套繪

- 以最新公告 TWD97 測圖坐標系統之河岸地形測量成果作為基準，再套繪影像及地籍圖，作為河川區域線劃設作業之底圖。
- 前項套繪之地籍圖如係圖解數化者，應以地政機關提供之未經對位前之分幅地籍圖以 TWD97 測圖坐標系統之河岸地形測量之可靠地徵點並輔以影像進行對位套繪，即需自行對位轉換至 TWD97 坐標系統，不得直接採用坐標轉換後之整合地籍圖資。地籍圖原測圖坐標系統如為 TWD67 者，原則應先取得地籍圖籍內之圖根點為參考點並測量該點之 TWD97 坐標後套繪於河岸地形測量成果，如未能取得圖根點亦應參照圖解數化之原則自行對位轉換至 TWD97 坐標系統。
- 說明地籍、水道治理計畫線、用地範圍線、影像及特定區域等圖資套繪及

2 年重現期距洪水位線平面展繪作業過程。

## 二、河川區域劃定依據及原則

- 說明依據水利法第 78 條之 2、82 條、83 條、水利法施行細則第 59 條、河川管理辦法第 6、7 條及河川區域劃定及變更原則與審查要點規定劃定河川區域等。
- 說明河川區域線(含河口區)劃定引用之河川區域劃定及變更原則與審查要點內容。
- 依前項要點內容說明河川區域劃定之主要原則。如未訂定河川治理計畫、已依治理計畫完成者或尚未完成者或，其劃定原則分別說明。
- 說明緊鄰河川之未登記土地、公有土地或水利署土地其劃定原則。
- 如涉及河口區應說明其劃定原則。

## 三、河川區域劃定說明

- 說明各斷面左右岸河川區域線劃定引用之要點及其劃定說明，如表 18、附錄一及附錄二。

## 四、其他特殊情形說明

- 河川區域未能完全依要點第 9 至 17 點原則劃設時，得依要點第 18 點敘明理由並提送審議小組同意，依河川管理需要或土地編定使用與權屬或其他有關資料認定劃設河川區域。有前述情形者應逐河段列出說明。
- 其他劃設時遇有特殊問題，如河川區域與用地範圍線需互相配合修正者，應逐河段列出說明。
- 如無特殊情形者則敘明本次河川區域劃設無特殊情形。

## 陸、河川區域劃定成果

### 一、公告圖籍說明

- 說明公告之河川區域河川圖籍比例尺、圖幅數及坐標系統，其公告圖籍如附冊，並排列河川圖籍接續一覽圖，如圖 9。

- 說明河川區域範圍係以公告河川圖籍之河川區域線為準，河川區域線實際位置由河川管理機關依公告河川圖籍認定，並得參考河川區域線界址坐標成果表、河川區域套繪地籍參考圖、河川區域套繪影像參考圖、河川區域劃定劃入土地面積說明表、河川區域劃定說明書或勘測報告等圖資。惟河川區域如係依地籍界線劃設者，河川區域實際位置應依地政機關複丈成果認定，但地政機關複丈成果該地籍界線如位於已完成之河防建造物設施範圍內時，則該河川區域實際位置仍應以河防建造物設施範圍臨陸側面邊緣線認定。
- 河川圖籍應指派專人集中管理，並列為業務移交接管項目。

## 二、劃入土地面積說明

- 統計本次劃入河川區域內之公、私有土地面積，如表 19。

## 三、參考圖資及使用注意事項

- 說明配合公告之河川區域河川圖籍作為河川區域判別參考用之相關圖資及圖幅表數，如表 20。
- 河川區域線界址坐標成果表配合公告圖籍作為河川管理機關認定之參考，應用前應先檢測鄰近斷面樁坐標是否與斷面樁坐標成果一致。
- 河川區域套繪地籍參考圖及影像參考圖套繪之地籍圖，係經本勘測計畫對位處理，與原始圖資存有差異，其套疊結果供了解空間相對位置之參考；河川區域劃定劃入土地面積說明表所載部分劃入土地面積係以圖面量測，僅供河川管理之參考。
- 河川區域影像參考圖之影像，其影像經航空攝影、航空測量製圖等處理程序，加以航拍時間不一，與現地地形地物存有差異，其套疊結果僅供了解空間相對位置及地籍套繪之參考。
- 以上參考圖資如涉及土地實際權利界址者，土地實際位置應以地政機關複丈成果為準，實際地籍圖形應以地政機關核發之謄本為準。
- 相關單位配合河川管理業務，需要 TWD97 坐標系統以外坐標系統之河川圖籍參考圖資(河川區域界址坐標、斷面樁、其他地物或控制點等)應用時，需求單位應提供需求坐標系統之現地圖根點及坐標值，於現地測量該圖根

點與河川圖籍參考圖資之鄰近斷面樁或控制點(需核對與現地一致)間之相對坐標，再依此相對坐標將 TWD97 坐標系統河川圖籍參考圖資轉換至其他坐標系統。不得未經測量逕以坐標轉換公式直接轉換至其他坐標系統。

- 說明如需閱覽公告圖籍及參考圖資請洽河川管理機關。

## 柒、其他配合事項協商情形

- 說明本次劃定河川區域涉及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公告之特定區域情形，如都市計畫（如圖 10）、原住民保留地、國有林班地、保安林或水庫蓄水範圍等，並說明邀請地方政府及劃入河川區域內特定區域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管理機關參與說明會或審查會議其協商情形，如附錄四及附錄五。

圖 1 河川區域劃定範圍示意圖

- 繪製該河川區域之勘測範圍，並標明該河川（含主要支流）、河川界點、劃定起終點、行政區域、交通或其他重要地標等，如圖 1。
- 底圖採本署編製之水系流域地形圖或國土測繪中心編製之電子地圖並以清晰呈現為原則。
- 考量流域(集水區)範圍以 A3 圖幅大小(含指北針、直線比例尺及圖例)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

圖 2 都市計畫及特定區涉及河川區域圖

- 繪製計畫河段涉及河川區域之都市計畫或其他特定區範圍如原住民保留地、保安林、林班地、水庫蓄水範圍、風景特定區等，並標明河川區域、水流方向、斷面線、斷面編號(每 5 號標示)等，如圖 2。
- 考量流域(集水區)範圍以 A3 圖幅大小(含指北針、直線比例尺及圖例)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如 A3 圖幅分幅時需標示接續一覽圖。

### 圖 3 測量基本控制點分布圖

- 繪製測量採用之已知水準點及平面控制點等基本控制點分布，並標明該河川（含主要支流）、縣市界、鄉鎮市區界、水流方向、交通或其他重要地標等，如圖 3。
- 底圖採本署編製之水系流域地形圖或國土測繪中心編製之電子地圖並以清晰呈現為原則。
- 考量流域（集水區）範圍以 A3 圖幅大小（含指北針、直線比例尺及圖例）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如 A3 圖幅分幅時需標示接續一覽圖。

### 圖 4 斷面位置布置圖

- 繪製該河川之斷面樁及斷面線位置，並標明該河川區域、河川圖籍分幅圖框號、縣市界、鄉鎮市區界、水流方向等，如圖 4。
- 考量流域（集水區）範圍以 A3 圖幅大小（含指北針、直線比例尺及圖例）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如 A3 圖幅分幅時需標示接續一覽圖。

### 圖 5 水文站分布圖

- 繪製流域（集水區）附近之雨量站、水文流量站及水文控制點等，並標明縣市界、鄉鎮市區界、水流方向等，如圖 5。
- 考量流域（集水區）範圍以 A3 圖幅大小（含指北針、直線比例尺及圖例）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

### 圖 6 2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分配圖

- 繪製水文分析各控制點的 2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及比流量分配成果，並標明該河川（含主要支流）、控制點（如橋梁、主支流匯入處）；如係引用既有水文報告者該引用之各控制點的 2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成果需先繪製在前（圖 5-1）以為比較，圖幅大小以清晰呈現為原則，如圖 5。

### 圖 7 25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分配圖

- 繪製水文分析各控制點的 25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及比流量分配成果，並標明該河川（含主要支流）、控制點（如橋梁、主支流匯入處）；如係引用

既有水文報告者該引用之各控制點的 25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成果需先繪製在前(圖 6-1)以為比較，圖幅大小以清晰呈現為原則，如圖 6。

#### 圖 8 水道縱斷面水理演算成果圖

- 繪製水道縱斷面 2 年及 25 年重現期距洪水位，並標明高程及縱斷面累距、斷面椿號、谿線高程、攔水堰壩、跨河建造物，以清晰呈現，A3 圖幅大小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如圖 7。

#### 圖 9 河川圖籍接續一覽圖

- 繪製公告之河川圖籍接續一覽圖，標示分幅圖框號、河川區域、劃定起終點、跨河建造物、縣市界、鄉鎮市區界、地段界及名、水流方向、主要支流及排水等，以清晰呈現，A3 圖幅大小(含指北針、直線比例尺及圖例)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如圖 8。如 A3 圖幅分幅時需標示接續一覽圖。

#### 圖 10 劃定河川區域河段涉及都市計畫範圍圖

- 劃定河川區域河段各都市計畫圖標示劃定之河川區域，斷面線及椿號等，以清晰呈現，A3 圖幅大小(含指北針、直線比例尺及圖例)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如附圖 9。

## 附錄一水道橫斷面成果圖

➤ 橫斷面圖之橫向比例尺比例應一致，如河寬變化較大之河川選用之橫向比例應以河寬接近河段來區別最多不超過 3 種；縱向比例尺則採 1 種比例為原則，並儘量放大比例，均採直線比例尺註記，圖上並標示實測之地形及地物、斷面樁及其編號高程、2 年及 25 年重現期距洪水位、已公告之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擬劃定之河川區域線及依據條款、堤防或護岸（含側溝）、攔水堰壩、跨河建造物、高程及橫斷面累距、左右岸相片、測量日期等，A4 圖幅大小分上下兩幅為原則，如附錄一。

## 附錄二河川區域劃定成果圖(含接續一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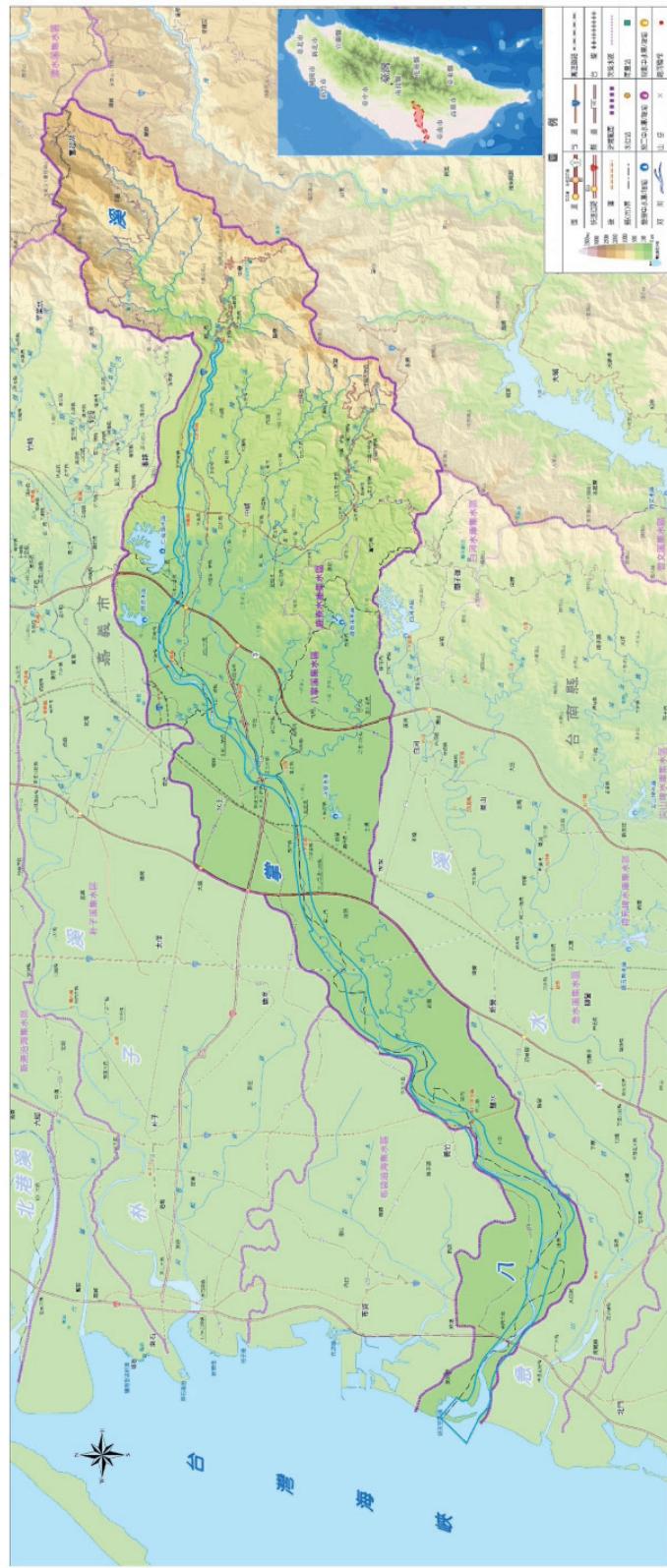
➤ 本圖採用最新公告 TWD97 坐標系統之河岸地形測量成果作為基準，再套繪影像圖（於成果圖不需顯示影像圖）、地籍圖、都市計畫區、國有林班地、保安林、原住民保留地及水庫蓄水範圍等，以作為河川區域劃定成果圖之底圖。

➤ 圖面繪製公告之河川區域、劃定之起終點、原公告之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2 年重現期距尋常洪水位線，並測繪河防建造物（含堤防、護岸、丁壩、防砂壩、潛壩、固床工、附屬堤防設施之水門等）及其名稱、斷面樁（含斷面線）及其編號、攔水堰壩、跨河建造物及其名稱、河川區域內或毗鄰之建築物、高於尋常洪水位之崁邊線（無河防建造物河段需標示）及其他重要之地物（如毗鄰道路、水溝、田埂與本案測量有關之測量控制點等）及地形（如毗鄰水路、地形與地籍相同之地徵點等），圖面所測繪之地物及地形均應實際測量所得繪製。如附錄二。

➤ 圖面需標示河川名稱、水流方向、毗鄰河川區域土地權屬（分成水利署、公有地、私有地），並套繪縣市界、鄉鎮市區界、地段（含小段）及其名稱，比例尺：1/4000~1/8000 以清晰呈現為原則，A3 圖幅大小（含指北針、直線比例尺）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如附錄二。

➤ 接續一覽圖標示分幅圖框號、劃定之河川區域線及起終點、縣市界、鄉鎮市區界、地段界及名、水流方向、主要支流及排水，以清晰呈現，A3 圖幅大小（含指北針、直線比例尺及圖例）摺疊為 A4，或以 A4 圖幅縮放成適當比例，如附錄二。

八掌溪流域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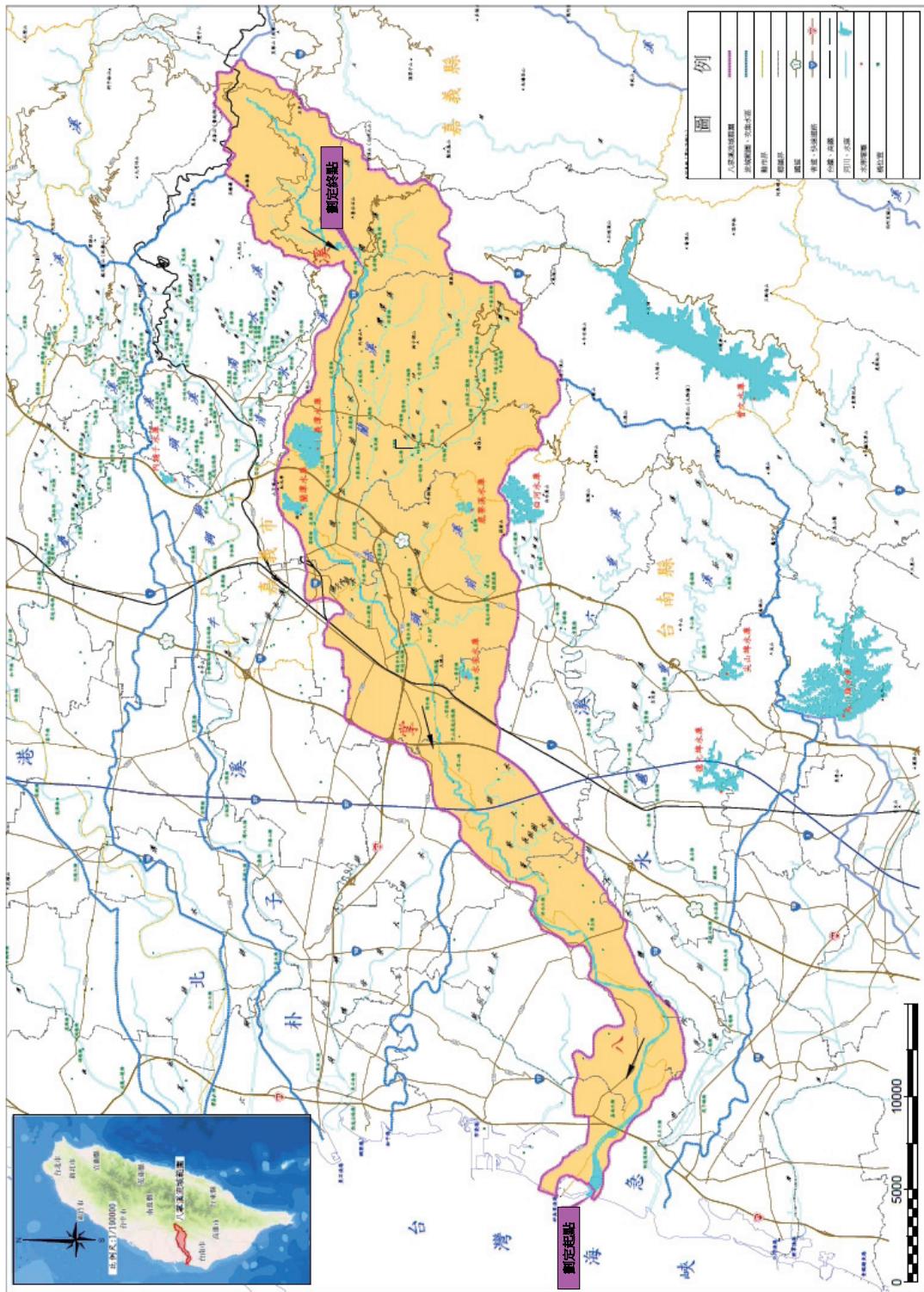


圖 1 河川區域劃定範圍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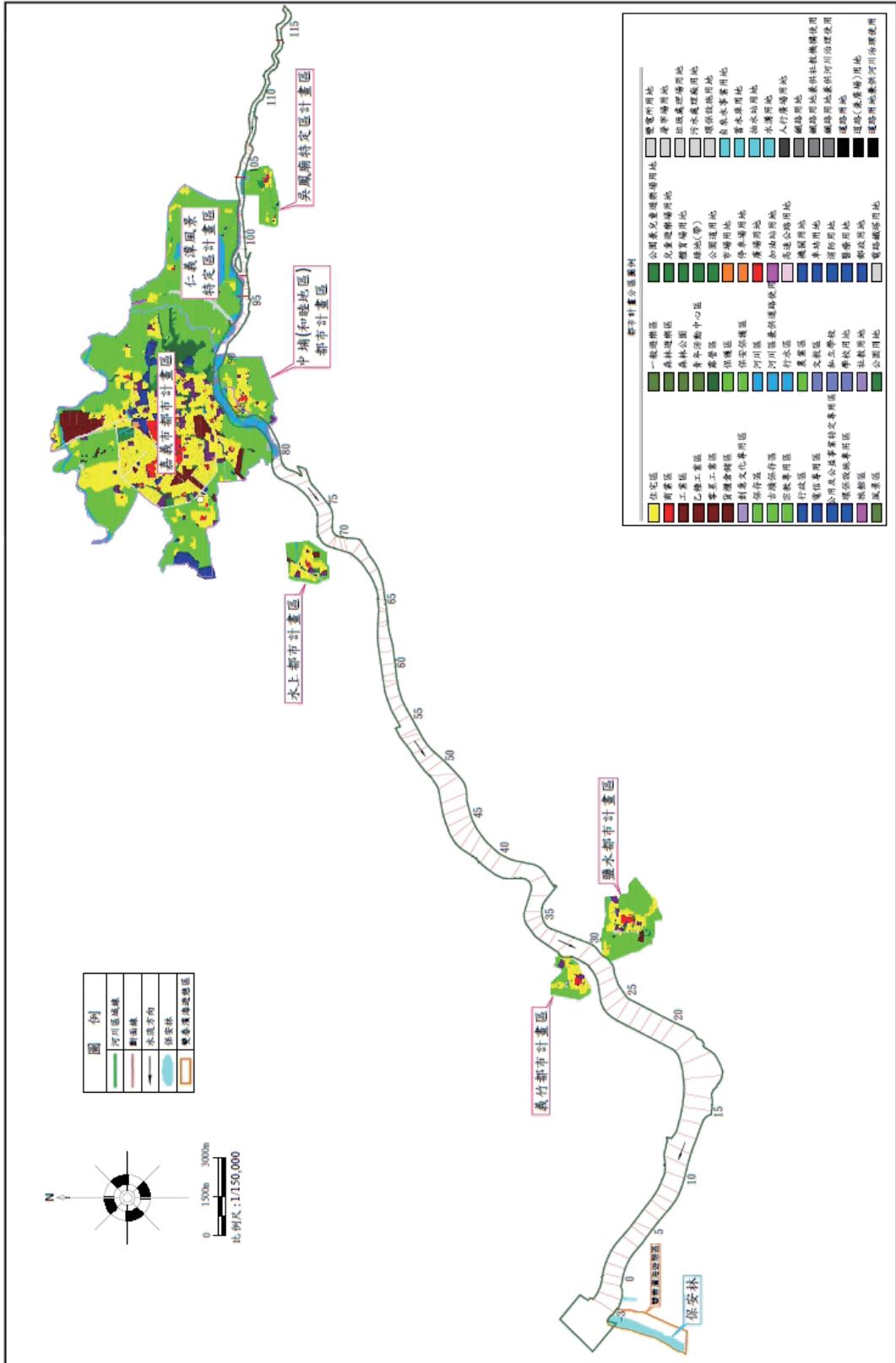


圖 2 都市計畫及特定區涉及河川區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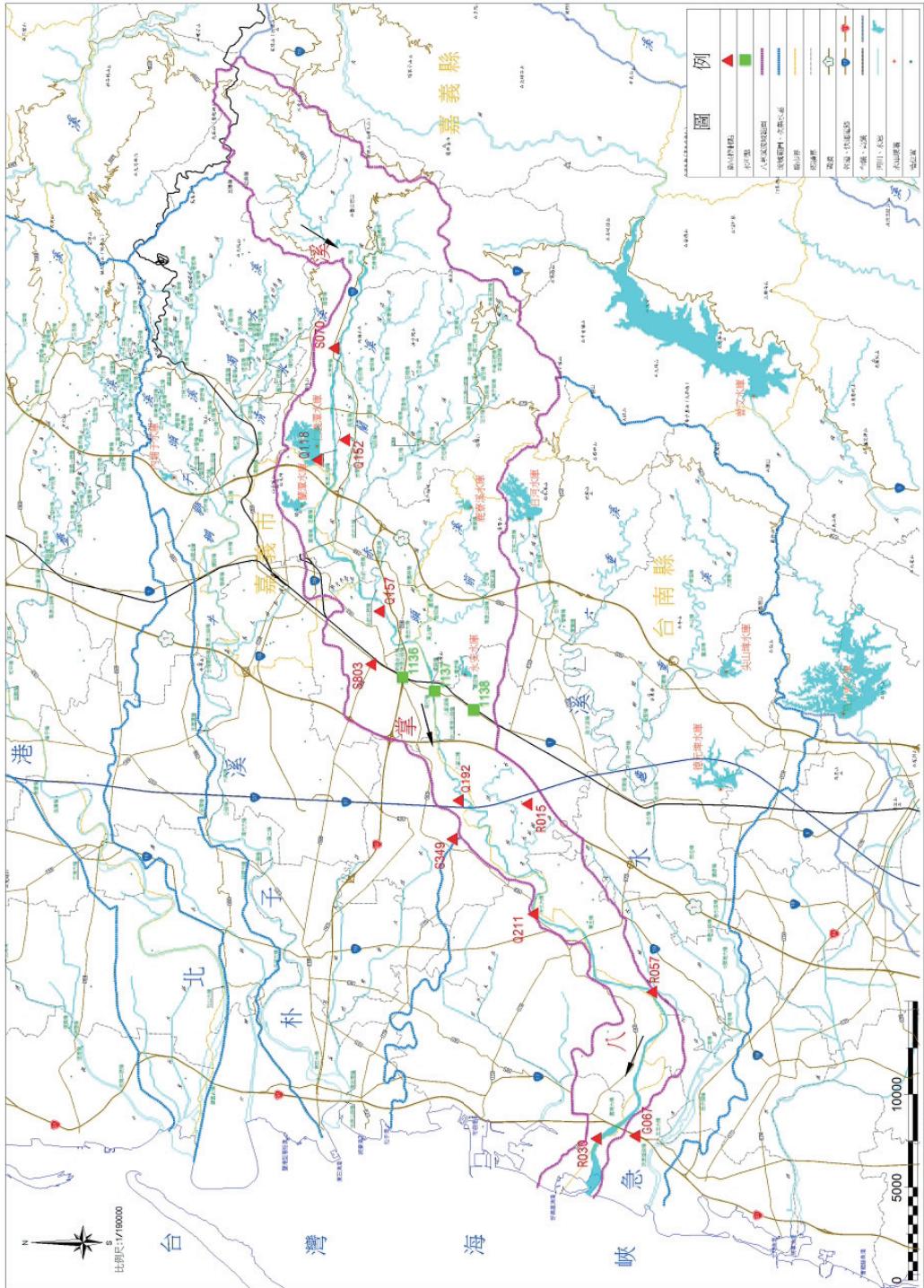


圖3 測量基本控制點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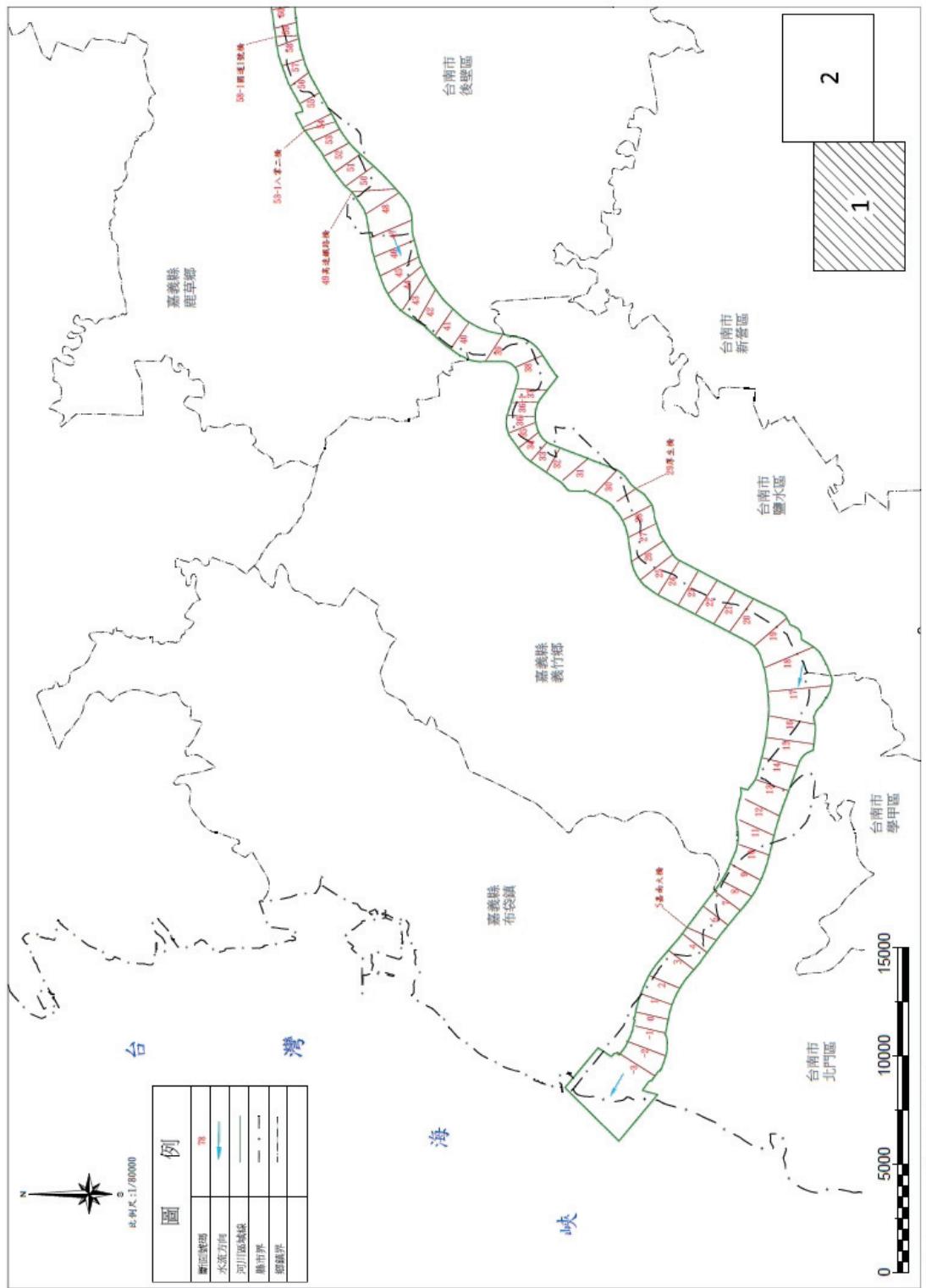


圖4 斷面位置布置圖(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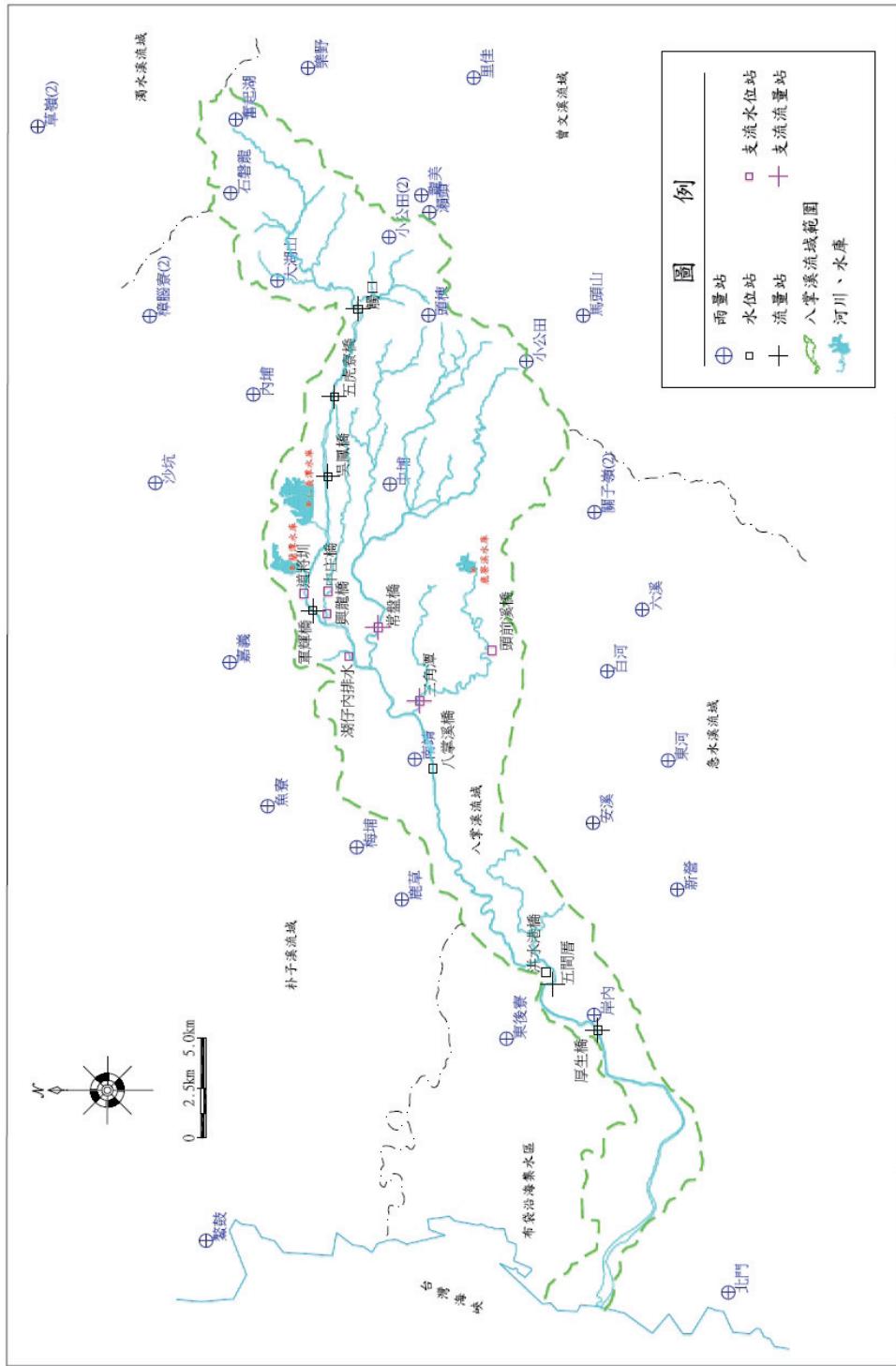


圖 5 水文站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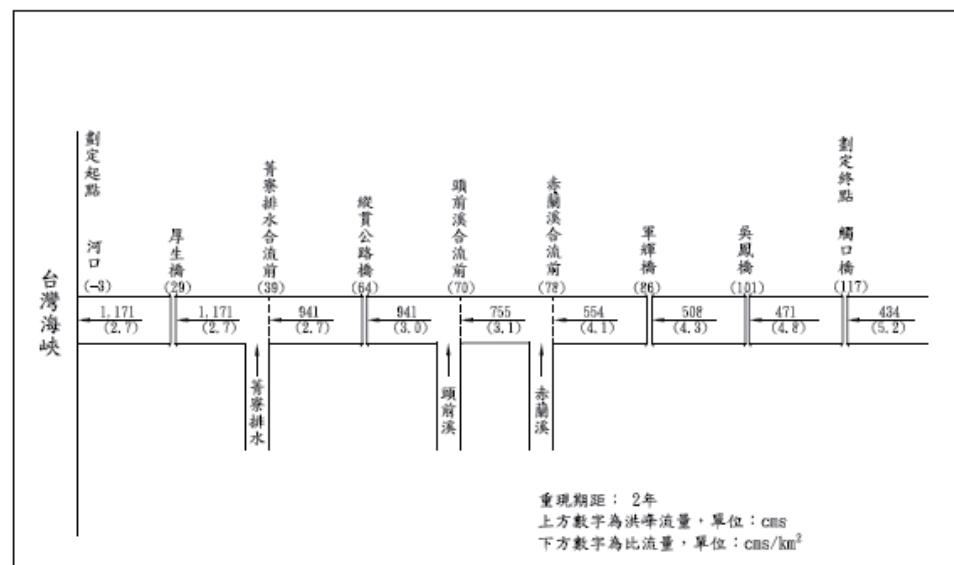


圖 6 2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分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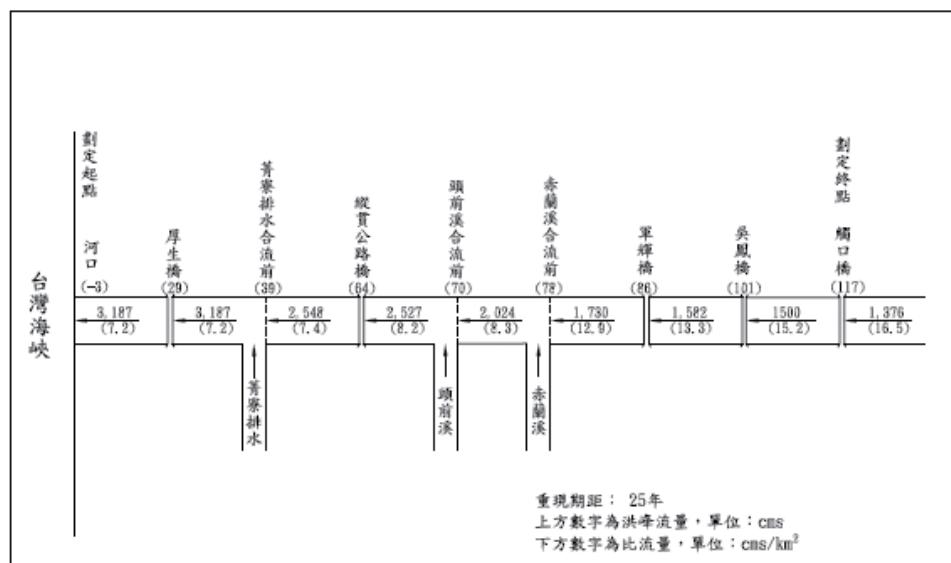


圖 7 25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分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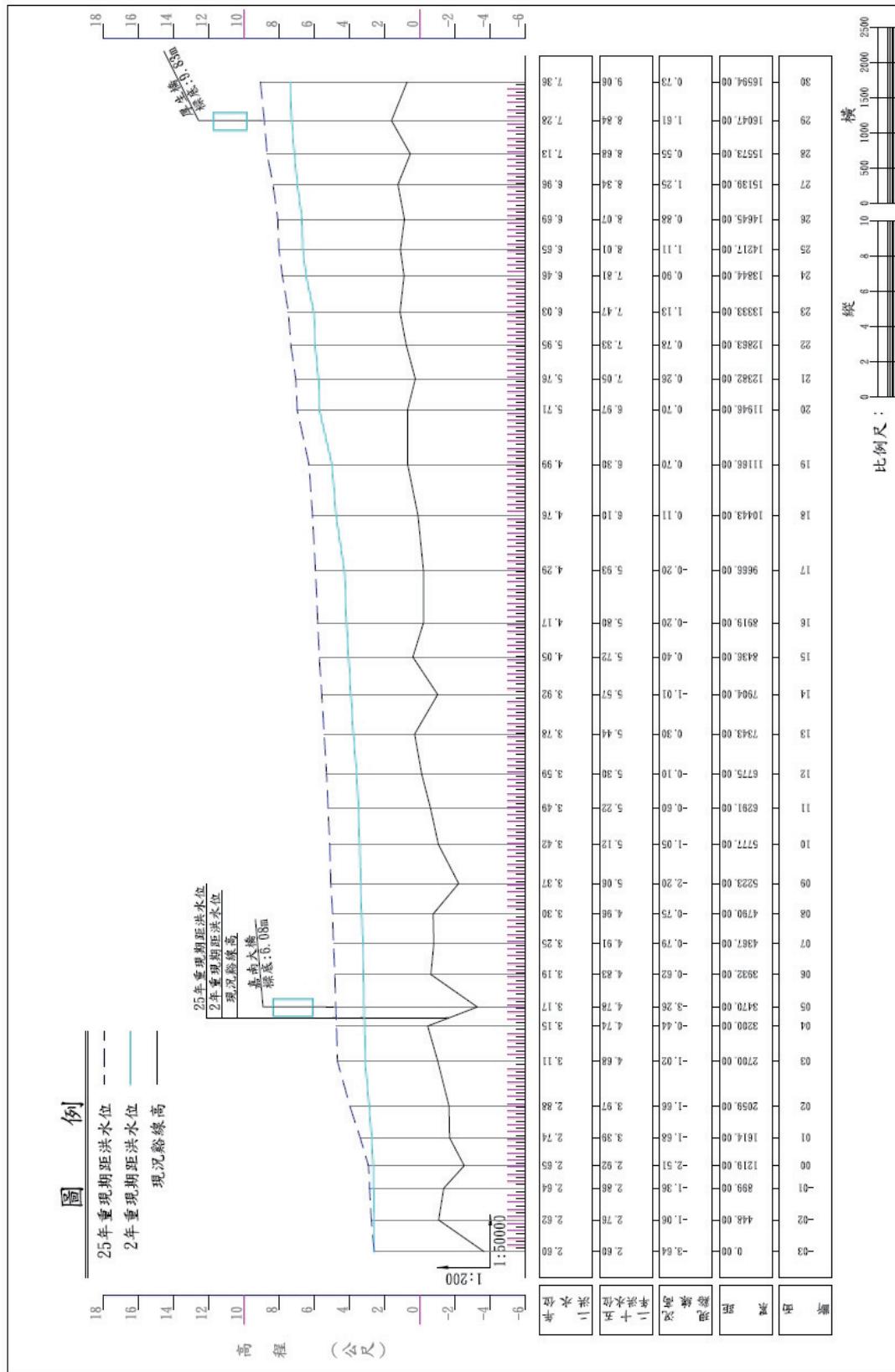


圖 8 水道縱斷面水理演算成果圖(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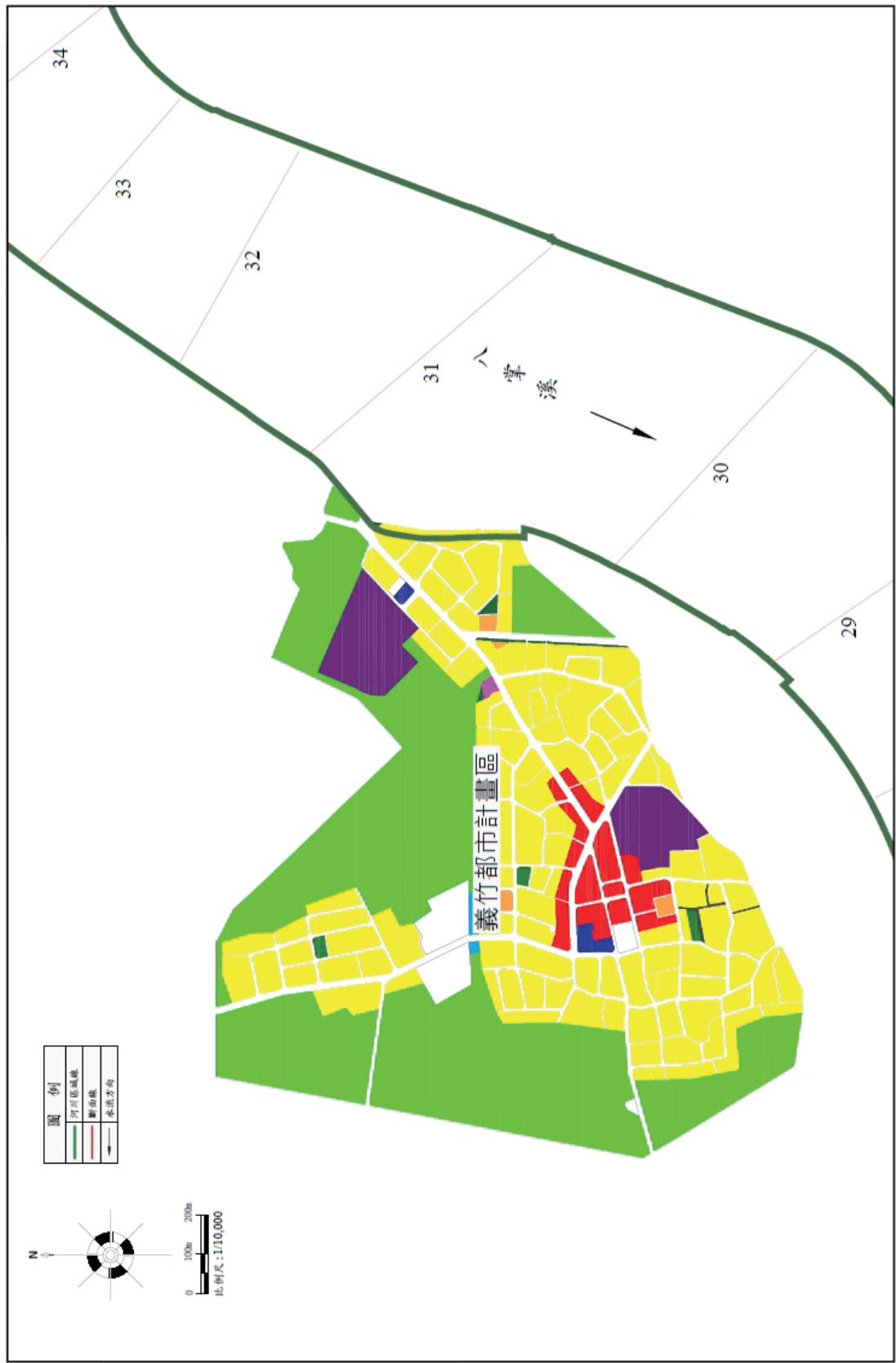


表1 計畫河段現有河防建造物一覽表

單位:公尺

左岸		右岸	
堤防護岸名稱	長度	堤防護岸名稱	長度
北馬堤防	8020	新塭堤防	4540
孫厝寮堤防	4054	官順堤防	1874
溪洲寮堤防	1451	過路子堤防	2400
下中堤防	2226	頭竹圍堤防	5718
岸內堤防	2374	義竹堤防	3671
汫水港堤防	1785	五間厝堤防	3349
白沙屯堤防	5643	下潭堤防	2749
菁寮堤防	7880	頂潭堤防	2661
義興堤防	3632	中寮堤防	517
公館堤防	3832	三角子堤防	1843
後庄堤防	1413	南靖堤防	3215
富收堤防	4927	外溪洲堤防	4414
金蘭堤防	541	內溪洲堤防	2160
仁義堤防	1659	湖內堤防	2703
仁義潭導流堤	1517	吳鳳堤防	1558
十塊厝一號護岸	764	彌陀護岸	237
十塊厝二號護岸	718	忠義堤防	1786
觸口一號護岸	54	內甕堤防	1061
觸口二號護岸	144	竹山堤防	371
		新福護岸	252
		牛埔四號護岸	661
合計	52634		47740



表 3 治理規劃及治理計畫辦理情形及公告一覽表

計畫名稱	日期	規劃單位	計畫範圍	計畫內容	備註
八掌溪治理規劃報告(下游段)	71.6	前台灣省水利局規劃總隊	出海口至軍輝橋	規劃堤防預定線	
八掌溪治理規劃報告(上游段)	74.7	前台灣省水利局規劃總隊	軍輝橋至仁義潭攔河堰	規劃堤防預定線	
八掌溪治理基本計畫	75.10	前台灣省水利局規劃總隊	出海口至仁義潭攔河堰	公告出海口至仁義潭攔河堰 堤防預定線	76.10.12 核定 文號:經水 51125 77.06.20 公告 文號:府建水 151553
八掌溪上游段治理規劃報告	79.12	嘉義縣政府	仁義潭攔河堰至觸口橋	縣管河川治理	
八掌溪上游段治理基本計畫	79.12	嘉義縣政府	仁義潭攔河堰至觸口橋	縣管河川計畫	81.06.26 核定文號： 府建水 166473 81.08.28 公告 文號：嘉府建 83049
八掌溪治理規劃檢討報告(頭竹圍河段)	85.7	前台灣省水利局規劃總隊	斷面 18 至 斷面 24 (頭竹圍段)	檢討頭竹圍段 堤防預定線	
八掌溪治理基本計畫(頭竹圍河段)第一次修訂	86.8	前台灣省水利處規劃總隊	斷面 18 至 斷面 24 (頭竹圍段)	修正頭竹圍段 堤防預定線	86.07.22 核定 文號:經水 86021518 86.10.08 公告 文號:府建水 157894
八掌溪治理規劃檢討水文分析報告	96.5	水利規劃試驗所	出海口至觸口橋	八掌溪 水文分析	經水文字 09630001990
八掌溪治理規劃檢討報告	進行中	水利規劃試驗所	出海口至觸口橋	進行中	進行中
八掌溪治理基本計畫(第二次修訂)	進行中	水利規劃試驗所	出海口至觸口橋	進行中	進行中
註：民國 89 年省管河川改為中央管河川，八掌溪河川界點改至觸口橋。					



表 5 平面控制測量引用已知控制點一覽表

點號	點名	等級	TWD97[2010]		備註
			橫坐標(m)	縱坐標(m)	
G067	嘉南大橋 (水準點)	1	162872.902	2578175.748	由布袋往北門行駛台 17 線過嘉南大橋至里程 148K+400, 點即在道路護坡旁。
Q118	仁義潭	3	199252.502	2595319.287	由嘉義農專出發，往仁義潭方向行 2.3 公里至仁義橋，再往前 20 公尺至草坪，點位於草坪上。
Q152	仁天宮	3	200324.920	2593829.017	由頂六國出發沿台 18 線往社口方向行 2 公里至義仁橋，左轉進入樹頭行 250 公尺後左轉，再行 400 公尺至仁天宮下車，點位於廟旁建築物樓頂。
Q157	內溪州	3	191100.167	2591966.757	水上 163 號縣道往嘉義，至凌雲二村亮青洗衣店右一條小路右轉至閘門，再由閘門走堤防邊之柏油路行經約 1.4KM 即可到達點位於堤防上。 在 163 號縣道 8KM 處，即水上鄉柳子林 1603 號，多多愛犬屋右轉，沿堤防行 1.60KM 處，在堤防上找內溪州堤防樁 2K+100m 樁位附近。



表 7 水準控制測量引用已知水準點一覽表

點號	點名	等級	測設 單位	高程(m)	路線
1136	南靖	1	內政部	24.887	由水上沿台 1 線往後壁方向行至指標 272K+400 處停車，可見點位於右方槽化分隔島內。
1137	八掌溪橋	1	內政部	20.703	由水上台 1 線往後壁方向行，過八掌溪橋再直行約 400 公尺，見公路局碑，點位於石碑旁。
1138	茄苳橋	1	內政部	23.981	由水上往後壁方向行至 276K+800 處停車(過茄苳橋)，點即位於中央分隔島上。

表 8 水準控制測量已知水準點檢測一覽表

起點	終點	測段距離 (km)	已知高差(m)	檢測高差(m)	較差 (mm)	容許精度 $7\text{mm}\sqrt{k}$
1138	1137	2.04	-3.278	-3.304	26	10
1137	1136	2.42	4.184	4.209	-25	11
1138	1136	4.46	0.906	0.905	1	14.783

註: 1. 距離不足 1 公里以 1 公里計。  
 2. 較差值<容許精度值為合格。  
 3. 以台 1 線茄苳橋「1138」水準點為檢測起點，往北檢測「1137、1136」等三點水準點。檢測結果 1137 過公差值不合格；由 1138 聯測至 1136，檢測成果符合「河川區域劃定及變更勘測作業須知」規範之精度 7。









表 12 2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分配表

河川	控制點	洪峰流量 (cms)	備註
八掌溪	厚生橋	1171	
	菁寮排水合流前	950	新增控制點
	縱貫公路橋	941	
	頭前溪合流前	755	
	赤蘭溪合流前	554	

備註：如係引用報告且有新增控制點時需特別註記。

表 13 25 年重現期距洪峰流量分配表

河川	控制點	洪峰流量 (cms)	備註
八掌溪	厚生橋	3187	
	菁寮排水合流前	2548	新增控制點
	縱貫公路橋	2527	
	頭前溪合流前	2024	
	赤蘭溪合流前	1730	

備註：如係引用報告且有新增控制點時需特別註記。

表 14 各河道糙率係數表

河段 (斷面編號)	左岸灘地	低水河槽	右岸灘地
	曼寧 n 值		
-3 河口 ⇔ 36.1 (汫水港大橋)	0.03	0.026	0.03
37 ⇔ 50	0.035	0.031	0.035
51 ⇔ 71.1 (通合大橋)	0.035	0.028	0.035
72 ⇔ 117.01 (觸口橋)	0.042	0.042	0.042







表18河川區域劃定說明表(1/1)

左岸			
河段	說明	依據	備註
河口區	以河川區域線與海岸高潮線之銜接處，向海延伸河寬 1.2 倍之範圍劃設。	十七	用地範圍線
L-02 上游 520m ↓ L-02 上游 520m	以水防道路(含側溝)劃設。	十一、(一)	
L-02 上游 520m ↓ L65 上游 80m	以保留使用地籍範圍劃設 (地籍分割線)。	十一、(一)	北馬堤防已完成 水利署地
L65 上游 80m ↓ L68 上游 85m	依用地範圍線劃設。	十二	配合公告用地範圍線
L68 上游 85m ↓ L70 上游 105m	尋常洪水位加 10 公尺劃設。	十二	
L70 上游 122m ↓ L75 上游 175m	依 25 年洪水位劃設。	十二	現況高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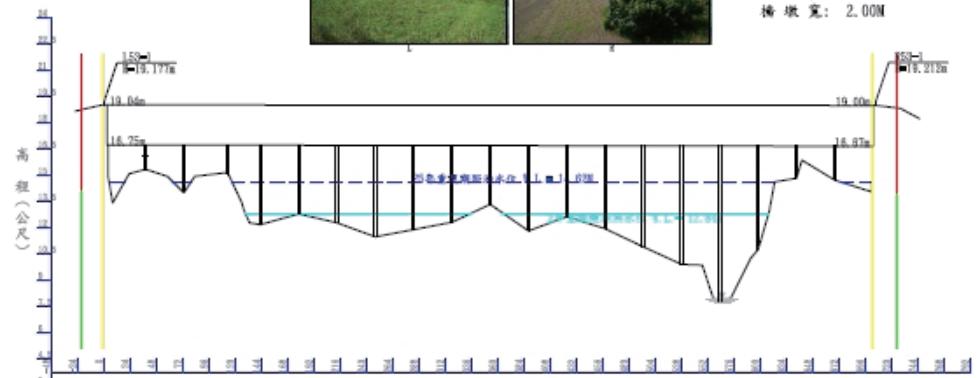
表 20 相關圖資成果統計表

項目	圖幅數	備註
水道縱斷面水理演算成果圖	4	圖 8
河川圖籍接續一覽圖	2	圖 9
水道橫斷面成果圖	171	附錄一
河川區域劃定成果圖 (含接續一覽圖)	21	附錄二
河川區域套繪地籍參考圖	286	另冊
河川區域套繪影像參考圖	286	另冊
河川區域線界址坐標成果表	1 冊	另冊
河川區域劃定 劃入土地面積說明表	1 冊	另冊

八掌溪橫斷面圖第 53-1 號 (八掌二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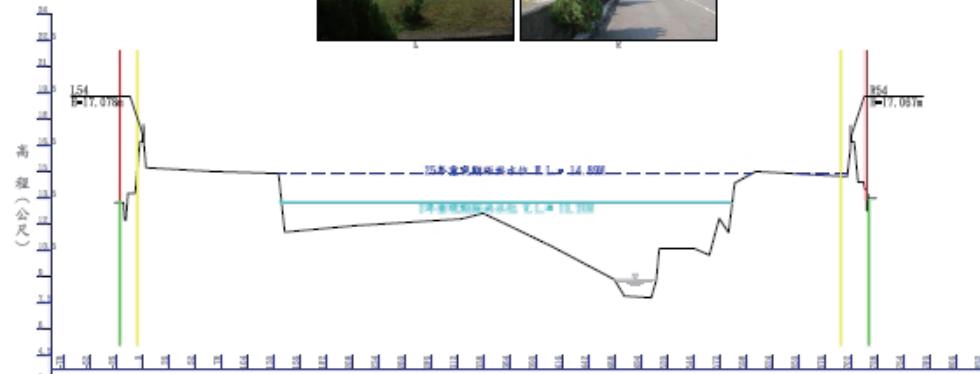


橋 長: 700.07M  
橋 墩 寬: 2.00M



比例尺: 0 1.5 4.5 9 18 24 48 72 96 120  
單 位: 公尺  
施測日期: 101年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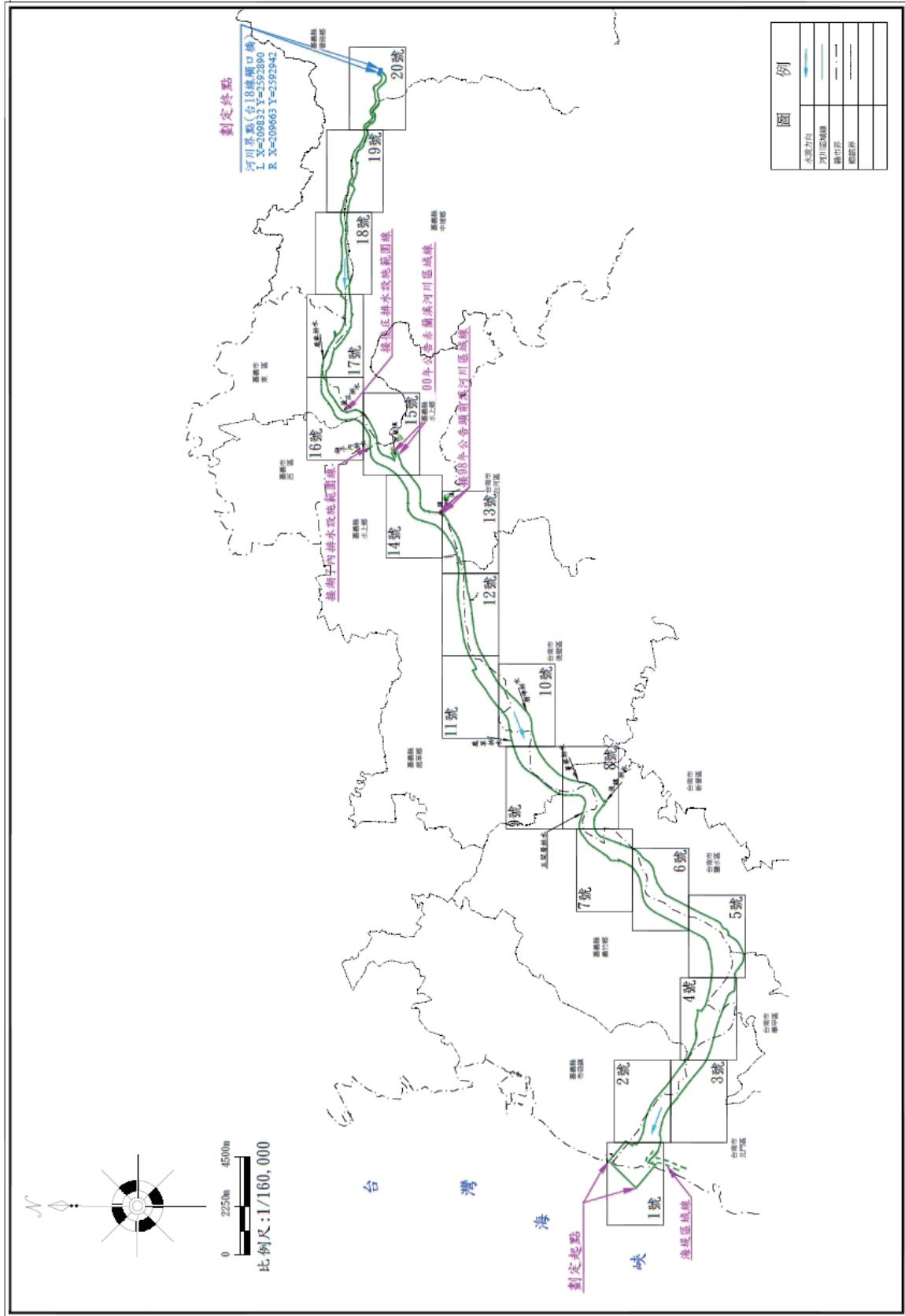
八掌溪橫斷面圖第 54 號



比例尺: 0 1.5 4.5 9 18 24 48 72 96 120  
單 位: 公尺  
施測日期: 101年8月

附錄一 水道橫斷面成果圖

附錄二 河川區域劃定成果接續一覽圖



## 附錄二 河川區域劃定成果圖(17/20)

